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徐于媿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00
電子信箱：shiubobo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8001319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銓敘部原書函及其附件。2、107年度年金改革挹注經費作業資料下載操作說明。3、本府填報說明。(1080013190_Attach000.pdf、1080013190_Attach003.pdf、1080013190_Attach002.pdf)

主旨：轉知銓敘部「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4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02條規定之執行事宜會議」研商會議紀錄及作業流程各1份，請依銓敘部原書函及本府填報說明規定，於108年1月18日前，以電子公文函報核章後之「107年度退休公、政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表」及「107年度退休公、政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人員清冊」，並將電子檔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銓敘部108年1月8日部退三字第108469078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依「銓敘部107年度年經改革挹注經費作業資料下載操作說明」，至「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」依案號90X下載「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表-部核定本機關(含所屬)」、「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清冊-部核定本機關(含所屬)」，依銓敘部原書函及本府填報說明進行校對確認，校對前務必詳閱填報說明。

電子文
騎

2

108/01/15



1080000177

- 三、本次調查應計列挹注金額之適用對象為公、政務人員，教育人員、民選公職人員請勿填列，如系統誤列請以紅字註記，請勿刪除。
- 四、「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」下載表單內資料，如有修改、增修，務必以紅字註記，切勿刪除任何資料，俾利銓敘部確認人數。
- 五、機關內如有由本府核定之退休人員，應函報「107年度退休公、政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表」、「107年度退休公、政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人員清冊」及「107年度退休公、政務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人員清冊(縣府核定)」，共計3份。
- 六、檢附原書函及其附件、銓敘部107年度年經改革挹注經費作業資料下載操作說明及本府填報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